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NAN GROUP LIMITED**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6)

**自願公佈  
解決股權高度集中情況**

此乃江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作自願公佈，旨在繼本公司於 2017 年 8 月 14 日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29 條完成就本公司股份(「股份」)權益作出之查詢(「查詢」)後，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股權架構。

本公佈旨在回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 2012 年 9 月 19 日所刊發有關本公司當時股權高度集中之公佈(「2012 年公佈」)。就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證監會已於其網站及 2012 年公佈內明確表示，2012 年公佈僅反映本公司於 2012 年公佈所述日期(即 2012 年 9 月 10 日)之股權架構狀況。因此，敬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2012 年公佈所披露資料未必適用於本公司於較後日期之狀況，故投資者於解讀或倚賴有關資料時務請抱以審慎態度。

事實上，本公司已採取多項行動引進新投資者擴大股東基礎，其中包括與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保持溝通以吸引彼等投資，及分別於 2014 年 9 月 16 日及 2015 年 7 月 29 日成功向若干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本公司亦已於日期為 2016 年 2 月 18 日、2016 年 7 月 12 日、2016 年 8 月 19 日、2016 年 11 月 15 日、2017 年 2 月 22 日及 2017 年 5 月 8 日之公佈內表示，與本公司於 2012 年 9 月 10 日之股權架構相比，本公司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各日之股權架構已分散而非高度集中。

為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加了解本公司最近之股權架構，董事會已根據查詢以及據其經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所深知，分析本公司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
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 (附註 1 及 2)	1,258,838,000	30.86
儲輝先生 (附註 3)	167,786,000	4.11
芮一平先生 (附註 1 及 4)	448,000,000	10.98
夏亞芳先生 (附註 3)	612,000	0.02
蔣永衛先生 (附註 3)	500,000	0.01
郝名輝先生 (附註 3)	500,000	0.01
KDG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5)	148,740,000	3.65
Nexus NS Limited (附註 5)	148,740,000	3.65
江南集團股份激勵計劃	40,671,000	1.00
一組持有 100,000 股或以上股份之 103 名機構股東 (附註 6)	660,045,477	16.18
一組持有 100,000 股或以上股份之 1,234 名個人股東 (附註 7)	963,073,250	23.61
其他股東	241,360,273	5.92
	<b>4,078,866,000</b>	<b>100.00</b>

附註 1: 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之權益披露資料為依據。

附註 2: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 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儲輝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 3: 此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所登載權益披露資料顯示本公司相關股東持有之股份，惟不包括尚未歸屬予本公司相關股東之股份。

附註 4: 芮一平先生為儲輝先生之配偶之弟弟。

附註 5: 此乃本公司於 2015 年 4 月 29 日發行之代價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 2015 年 4 月 14 日及 2015 年 4 月 29 日之公佈。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記錄，該等股東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仍持有股份。

附註 6: 根據查詢結果，有 103 名機構股東持有 100,000 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權。

附註 7: 根據查詢結果，有 1,234 名個人股東持有 100,000 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權。

為進一步顯示本公司股權不再高度集中，本公司根據查詢概括自2016年9月30日以來其主要股東之股權百分比如下：

	<b>2016年 9月30日</b>	<b>2016年 12月31日</b>	<b>2017年 3月31日</b>	<b>2017年 6月30日</b>
首10名股東	67.99%	64.24%	65.17%	65.05%
首20名股東	76.71%	72.52%	72.31%	70.45%
首25名股東	79.32%	74.76%	74.21%	72.27%

根據證監會自2015年1月1日起所發表之股權高度集中公佈(「證監會公佈」)，本公司注意到，首20名股東於有關公佈中披露彼等擁有最低股權百分比的公司中所擁有股權百分比為86.69%，高於本公司首20名股東於2016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之任何股權百分比。

根據MSCI於2016年8月發表之MSCI環球可投資市場指數(「MSCI環球可投資市場指數」)方法(「方法」)指出，證監會公佈中披露為股權高度集中之公司之證券不合資格納入MSCI環球可投資市場指數。於證監會公佈刊發後，有關公司的證券將維持不合資格納入MSCI環球可投資市場指數，直至有關發行公司作出足夠公開披露，確認自由流通量增加以致外資納入因子(「外資納入因子」)相等於或大於0.15。據了解，其證券合資格納入MSCI環球可投資市場指數之公司須達到最低自由流通經調整市值，MSCI對有關市值之定義為外資納入因子乘以有關公司之市值。本公司已基於查詢之結果根據方法將股東分類為兩類：策略股東類別(即非自由流通)及非策略股東(即自由流通)。本公司對自由流通股權、外資納入因子及自由流通經調整市值之自我評估概要披露如下：

	<b>2016年 9月30日</b>	<b>2016年 12月31日</b>	<b>2017年 3月31日</b>	<b>2017年 6月30日</b>
自由流通股權	41.7%	43.5%	44.5%	44.1%
外資納入因子	0.45	0.45	0.45	0.45
本公司自由流通經調整市值(百萬美元)	312.4	258.0	252.8	160.2

上述資料顯示，與2012年9月10日相比，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之股權架構已分散。連同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18日、2016年7月12日、2016年8月19日、2016年11月15日、2017年2月22日及2017年5月8日之公佈，已進

一步顯示本公司之分散股權架構已持續存在一段時間。2012年公佈所述本公司於2012年9月10日之股權高度集中狀況已不再適用，故不應作為評估本公司目前股權架構之依據。

承董事會命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儲輝

香港，2017年8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儲輝先生、夏亞芳女士、蔣永衛先生及郝名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植松先生、楊榮凱先生及潘翼鵬先生。